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編制表

職稱	處長	副處長	主任秘書	總工程師	副總工程師	秘書	科長	廠長	隊長	主任	正工程師	副工程師	股長	組長	幫工程師	工程師	助理工程師	檢驗員
官等	簡派	簡派	薦派	簡派	薦派	薦派				薦派	薦派	薦派			薦派	薦派	委派	委派
員額	一	二	一	一	二	一	四	一	一	一	八	一二	一〇	七	一六	三〇	二七	五
備考							由正工程師兼任	由正工程師兼任	由正工程師兼任	總務室主任			由副工程師或幫工程師兼任	由副工程師或幫工程師兼任				

事 人			會 計 室			雇 員	辦 事 員	科 員	技 術 員
員 人 理 管 事 人			佐 理 員	科 員	會 計 主 任				
助 理 員	科 員	主 任				委 任	委 任	薦 任	僱 用
二	一	一	二	一	一	三	三	四	一 四
								內 一 人 得 列 薦 派	內 四 人 得 列 薦 派 (其中一人係由本機關併計給 三人職室科員、等事官一理科員由本機關併計給 表人稱計派官等之職等以薦派地方各機關併計給 之十應科等前，暫以薦派地方各機關併計給 一未規定前，暫以薦派地方各機關併計給 二

合 計	室		
	員 人 核 查 事 人		
	助 理 員	科 員	副 主 任
	委 任	委 任	薦 任
一 四 二	一	一	一

附註：本編列表各職稱之職等，應適用「丁、地方機關職務列表之十」之規定；
該職務列表修正時亦同。